

交通部觀光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694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
聯絡人：卓欣蓓
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 分機：8281

傳真：02-27739298

電子郵件：cho22@tbroc.gov.tw

22067
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2段62號3樓之1

受文者：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0909176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1.重要公文
 2.原文上網
 3.簡訊內容：

理事長林毓淳

主旨：有關國立故宮博物院延續調整開放時間訊息，請協助函轉貴屬會員，並於貴單位網站最新消息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故宮博物院109年6月23日台博教字第10900058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院北部院區自109年7月1日起延續開放時間調整措施：開放時間為每週二至週日09:00~17:00，每週一休館，取消每日及週末延長開館時間，同時暫停張大千紀念館對外開放。圖書文獻館恢復原開館時間：週一至週六09:00~17:00（每週日及國定假日休館）。
- 三、南部院區維持原開放時間，每週二至週五09:00~17:00，星期六、日及例假日09:00~18:00。暑假期間7月1日至8月30日09:00~18:00，每週一休館不休園。亞洲資料中心，開放時間為週二至週五09:00-17:00;週六09:00-18:00（每週日及國定假日休館）。
- 四、各項措施調整時間，將參考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指示

辦理，請隨時關注該院官網最新消息（
<https://www.npm.gov.tw/zh-TW/Article.aspx?sNo=03011335>）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各導遊工協會、未設公會地區之旅行社

局長張錫聰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